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于近期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以公司的流通股本 21,96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21,341.12 万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9.718 股转增的股份。鉴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6 年 8 月 11 日实施完毕，公司股份总数由 473,870,840 股增至 687,282,040 股，因此，须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修改的内容如下：

一、将原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387.084 万元。”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728.204 万元。

二、将原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7,387.084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7,387.084 万股。”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普通股 68,728.204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国家股）254,270,840 股（自 2006 年 8 月 11 日起 24 个月之后可上市流通）由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持有，占公司总股份的 37.0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33,011,2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3.00%。

本议案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法定期间向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章程》变更登记。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十三日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依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加强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国资厅发评价〔2005〕43号）、《关于印发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国资厅发评价〔2006〕23号）的规定，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担企业财务决算审计业务不应该超过5年。鉴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持续5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本公司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沟通，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同意不再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本公司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2006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其报酬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具体情况办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于1985年11月，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

附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介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十三日

附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11 月，现拥有各类专业人员达 485 人，业务范围涉及审计、评估、管理咨询、会计税务服务、工程造价等。该所是国际著名会计公司——浩华国际的成员所，秉承了浩华国际之执业标准、质量与风险控制体系、管理经验，并将其运用到各类审计鉴证实务中，能为客户提供达到国际水平的专业服务。该所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为分布在北京、上海、深圳、山东、湖北、广西、辽宁等省市区的近 40 家上市公司提供证券相关会计服务业务。近年来，该所先后承办了金晶科技、广西柳化、湖北通达、长友现代农业等公司的改制暨发行上市业务；石油济柴、鲁银投资等公司的资产重组业务；青岛双星、人福科技、广西柳化等公司的配股增发业务，具有丰富的企业改制上市、资产及债务重组、财务报表审计执业经验。